

□记者 孙钦良

洛阳历代战役系列(3)

韩魏秦洛阳伊阙大战



一般的外地游客,只知龙门是风景区,却不知龙门是古战场。实际上,曾有24万韩魏将士在此殒命。当时这里不叫龙门,而是叫伊阙,于公元前293年上演了一场惊天杀戮——



李玉明 绘

洛阳这地方,有理由建一座中国历代战争博物馆。其中龙门风景区,有资格建伊阙大战展示馆,因为在中国,还没有任何一个风景区,能用24万将士的头颅来购得一张门票。

当然,当年这里还没有开凿石窟,韩魏两国只是和远道而来的秦军交战。可是,既然有这一历史事件,我们不妨追溯先秦的战争,连同北魏和隋唐的佛龕,搞一个“相关链接”,广泛地开发旅游资源。

公元前293年,这里爆发了韩魏秦大战。战前的形势是:秦军已占领了宜阳,接着又占领了韩国新城(今伊川县西南)。虽然秦军打的是韩国,但魏国已感到唇亡齿寒,于是同意和韩国联手迎战秦军。

秦军以白起为将(今陕西郿县东北人),他当时只有25岁,军衔是左更,相当于今天的上校军官。让一个上校去指挥15万人的兵团,长途奔袭打击韩魏30万联军,这说明秦国敢于用人,国君的思想很解放。

白起进入洛阳地界后,派人侦察了韩魏联军的部署,发现韩军主力22万人在前沿摆出一个防御阵型,魏军8万人处于韩军主力的侧后位,摆出作为后援的架势。他还发现韩军做了充分准备,刀剑强弩等武器精良,几乎倾尽全国兵力。而魏军则是重甲装备,士兵重甲、重盔、弓箭、剑戟全副武装,也很厉害。

从兵力上来说,秦军人数少,只是对方兵力的一半,而且远道而来,兵士疲惫,粮草不足,这些对秦军都很不利。但白起善于找出敌人的弱点,他发现对方虽然武器精良,人数众多,但内部不团结。首先是魏军,认为是来帮忙的,不愿在前面抵挡秦军;而韩军因为是保家卫国,只好挡在秦军的正面。而且,联军虽做了长时间的准备,但摆开的阵势是总体防御,这就为秦军的主动进攻创造了条件。

再看魏国的重甲部队,白起不由得笑了:那些士卒全副武装,人人穿着“三层之甲”,拿一张要用很大力气才能

拉开的硬弓,背着装有50支箭的箭囊,头戴铁盔,手中持戟,腰间佩剑,还带了三天的干粮,这样的军队行动起来笨重而迟缓。

白起看看自己的兵士,只有前胸、后背披甲,这属于轻甲,最多缚一个披膊,骑兵则干脆不缚披膊,这虽不利于防护,但能够快速出击。秦军的机动灵活,正好可以对付魏军的笨重。白起想,只要能堵住韩军在河谷内,另派轻骑悄悄摸到魏军背后,先吃掉魏国这8万笨甲兵,就可两面夹击,把韩军消灭在狭长地带。

战斗打响,一切尽在白起的预料之中。

秦军首先在西面一线,用疑兵吸引韩军注意力。他们打出无数旌旗,击鼓呐喊,人沸马喧,韩军看到西边有花花绿绿的旗子,不知虚实,只好严阵以待,时不时拉开强弩,射向西边的秦军阵地。而侧后方的魏军则懈怠起来,认为前面有韩军顶着呢,自己先打个盹儿吧。

就在此时,近10万秦军主力,一律轻装简从,于伊川境内翻山越岭,趁联军注意力都在前面阵地上,悄悄绕到今伊

川白元(因白起屯兵而得名),山呼海啸般直扑魏军而来。那些秦兵凶如虎狼,本来身上就没有重甲拖累,这时杀得兴起,索性脱掉衣服,赤膊上阵,斩掉一个头颅,就用绳子捆在腰间,相互炫耀激励,疾速杀向魏军。

而韩军主力,此前都埋伏在伊阙狭长的河谷内,被西线秦军堵住山口后,出也出不来,打也没法打,短兵相接后,强弩和弓箭又不能发挥作用,急得嗷嗷叫。而魏军此时已被击溃,主帅当阵被俘。已杀人魏军阵内的秦军,从今天偃师市李村镇周边涌过来,配合外围的秦军打击韩军,韩军受到两面夹击。

仅仅几个小时,七八万魏军的脑袋,就挂在了秦军士兵的裤腰带上。战场上,秦军绝对不留活口,原因很简单:人头是秦军士兵晋爵的砝码,是秦国行之有效的战功激励措施,士兵每斩敌人一个首级,就会获得一些耕地,杀人越多,得地越多;同时每杀一敌,获晋一级爵位,杀人越多,爵位越高,爵位达到四级后,就可以当官,不必再服役。可以想象,在秦军将士的眼中,敌人的头颅就是财富和地位。战斗还没有打响,秦军看见敌人的头颅,就像看见银行一样,心里直发痒,急着要割下来,去兑换耕地和爵位。

而此时,韩军刚刚缓过神来,就受到了两面夹击,秦军再次集中力量,直接打掉了韩军的指挥系统,余下的韩军皆陷入恐慌,于溃败之中被杀无数,可叹清清伊河水,被韩军的鲜血染红了。白起攻下伊阙,马不停蹄,立刻率军追击向东溃败的韩军,秦军见人就杀,见头就砍,不要俘虏,只留首级。他们手里握着兵器,腰间挂着人头,近乎疯狂地追杀,向东占领了韩国5个城池。

这是一场歼灭战!战后的统计表明,秦军合计斩首韩魏联军24万人!如果用马车装运这些人的首级,拉回秦国去为士兵请功,车队将会延伸30多公里。

伊阙之战,白起一战成名,被誉为战神,马上加官晋爵,在秦国的地位如日中天。在今人看来,白起是十恶不赦的战犯,被他杀掉的韩魏联军,大部分是河南人的先祖。当时洛阳附近的人,一听白起的名字便瑟瑟发抖,这是恐惧,更是愤怒。白起在此后的山西长平之战中,又坑杀了赵军40万人,充分暴露了他的残忍。

此役是世界古代战争史上的一场快速歼灭战,秦军从发动攻击到最后取得胜利,只用了一天一夜的时间,这种凌厉攻势震惊了山东六国,秦国从此走上横扫天下的战争舞台,加快了其统一全国的步伐。

这正是:陝人白起入伊洛,尸骨成山血成河;谁说白起是战神,战神其实是恶魔!

民间票证大观

□记者 孙钦良

典妻契:性奴买卖的铁证(下)

在出典过程中,有的妇女到了“新夫”那里,看到人家生活富裕,吃喝不愁,就不愿回到原来的丈夫身边。针对这种情况,双方可以商量“续典”。续典时也要立个文字凭据,写明续典的期限,或一年或半载。续典的理由一般是“新生儿需要喂母乳”,这其实是个借口。到了续典期限后,若妇女还不愿回去,经双方商量后,她可以彻底卖身,当人家的妾。

有的妇女出典之前丈夫就有重病,几年之后,丈夫病故,她无家可归了,正好这边又有了新骨肉,干脆留下做妾。还有的是妇女出典后,其丈夫破罐子破摔,花完了典妻的钱,不知云游何方了,遇到这种情况,妇女也可以留下来。

今人看了以上变通办法,会觉得古人很开放,其实典妻现象早在南北朝时期就出现了,那时还不叫“典妻”,而是叫“质妻”。所谓“质妻”,就是把妻子转让给他人,以换取钱财。这笔钱到了约定的时间要归还,如同典房或典当其他物品一样。典妻所生养的小孩,拥有财产继承权,所以承典人在迎接出典妇女时,一般要宴请本家长辈及亲友,以得到他们的认可,但不得举行婚礼,因为典妻与婚姻无关,不属于纳妾,也不算男人“寻花问柳”,社会

是认可的,但不能张扬。典妻是社会贫富不均的产物,是贫困妇女的命运悲歌。

据宋代史料记载,宋神宗熙宁七年(公元1074年),国内遇到了旱灾及蝗灾,百姓质妻卖子事件时有发生。宋哲宗元祐元年(公元1086年),苏轼在一份奏折中写道:“二十年间,因为欠苗,卖田宅、雇妻女的人不可胜数。”这说明宋代典妻已经大盛,元代依然。明清时期,此风依然盛行。到了民国时期,还有柔石《为奴隶的母亲》这样的小说出现,描写了浙东一个男人典妻的全过程。

典妻虽是暂时的,却也讲究仪式和规矩。一般要经过媒证、订约、送聘、迎接、送回五大程序。所谓“媒证”,就是中间介绍人,或受男方之托,或受女方之托,为双方接上关系,自己从中得点金钱和其他好处。而出典的妇女一旦“过门”,吃穿均由“新夫”负责。至于典妻时的送聘之礼,则完全是象征性的,承典人一般不会送贵重物品,只是赠些头巾、衣服之类的,个别的也有送玉质首饰的。承典人迎接典妻时要选择吉日,但须在夜间举行,不事张扬,出一顶轿子,把妇女接到家中即可。

一旦出典的妇女生了小孩,母子便要分离,所生的小孩归承典人所有,姓承典人的姓,认承典人的妻子为母亲。这



(资料图片)

是令出典妇女最伤心的事。所谓“留子不留妻”,这个“妻”是临时性的,而孩子却要永远留下来,与出典人脱离一切关系,甚至连母子之间的血缘关系也故意被淡化了,由此造成的人间悲剧,真是说也说不完。有的孩子成人之后,根本不认自己的亲娘,他或是少爷身份,一旦知道亲娘是穷人,便会感到耻辱,躲得远远的;或是做了官,更忌讳自己的出身,往往不愿谈及,即便与生母相逢,也多不相认。

所以,典妻风俗最终伤害的是妇女,这是其生命历程中最伤心的插曲。许多妇女归家之后,由于曾经委身他人,丈夫便多有嫌弃;又由于所生子女分为“两窝”,精神上非常痛苦,处境悲惨。

(票证系列完结篇)